

##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04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04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志全先生主持，全体董事出席会议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，会议应参加的董事8名，实际参加的董事8名，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会议以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了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符合谨慎性原则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。计提减值准备后，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反映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和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更具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《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